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一、 上市公司名称：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闽福发 A

股票代码：000547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姓名：章高路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红梅新村 62 幢 202 室

通讯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南路 17 号工行五一支行 13 层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三、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 00 七年八月九日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格式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1、姓名：章高路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20511197601201051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红梅新村 62 幢 202 室

通讯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南路 17 号工行五一支行 13 层

通讯方式：0591-83283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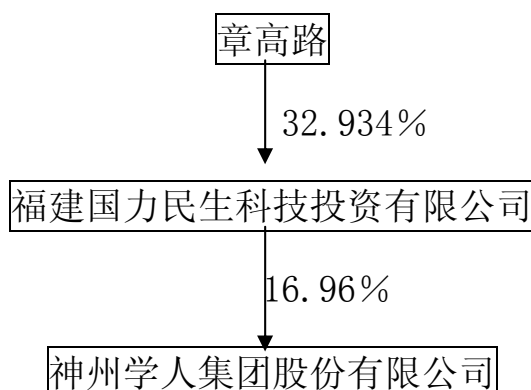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个人简历：章高路，男，31岁，1996年南京理工大学毕业，曾任江苏省常州市北环物业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除拥有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外，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均未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3、信息披露人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 四、 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的目的是普通的投资行为，目的是获取投资收益。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义务披露人没有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份的意向。

## 五、 权益变动方式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章高路 2006 年 6 月 9 日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罗小鹏、姚红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姚红将持有的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500 万股，占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7.964% 的股份转让给章高路，转让金额为人民币肆仟伍佰万元；

2、罗小鹏将持有的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750 万股，占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4.97% 的股份转让给章高路，转让金额为人民币叁仟柒佰伍拾万元；

3、章高路在转让协议生效后十天内向姚红、罗小鹏受让款项。

(二) 本次转让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本次股份转让未附加特殊条件，也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各方不存在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

(三)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章高路共计持有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2.934% 的股份，为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荣刚先生不再是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 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872179 股已全部质押冻结。

## 六、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事实发生之日起六个月内无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 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截止本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进行资产交易，也未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交易。

## 八、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受让上述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没有直接或间接来源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 九、后续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的目的是普通的投资行为，目的是获取投资收益，未有后续计划安排，也没有计划增加或减少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份的意向。

## 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受让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仍保持独立。

2、本次受让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持续关联交易，亦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盖章：章高路

签注日期：2007年8月9日

## 十二、致歉说明

由于本人对信息披露相关法规不很了解，认为出任上市公司董事、董事长已正式披露，对本人受让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相关股份未能及时告知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造成该权益变动报告书至今披露。对此本人深表歉意，本人今后将加强证券法规的学习，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义务。

致歉人：章高路

2007年8月10日

### 十三、备查文件

- 1、 章高路身份证复印件
- 2、 股份转让协议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8月11日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福州市
股票简称	闽福发 A	股票代码	00054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章高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 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_____ 0 _____                      持股比例: _____ 0 _____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如为自然人）姓名：章高路

签字：章高路

日期：2007年8月9日